

## 浙江世宝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归还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2019年6月12日，浙江世宝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书面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〉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使用人民币不超过2.3亿元（含2.3亿元）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，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。公司实际使用了人民币2.1亿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。

公司已经于2019年10月11日、2019年12月5日、2020年1月9日、2020年1月15日、2020年5月28日分别将2,000万元、2,000万元、8,000万元、1,500万元、1,000万元归还至了公司募集资金专户。详情见公司分别于2019年10月14日、2019年12月6日、2020年1月10日、2020年1月16日、2020年5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刊登的公告。

2020年6月4日，公司将6,500万元归还至了公司募集资金专户。至此，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人民币2.1亿元已经全部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世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6月8日